

刘轶男 / AUTHOR

青春无敌的季节 最不想撒手的一场恋爱

中国青年出版社

*Cupid*

丘比特

粉红色  
夜色空

刘轶男 / AUTHOR

刘轶男

粉红色  
夜空

中国青年出版社

时间在指缝中  
一点一滴地流逝

而我却感觉不到流走的一切

Maybe  
也许

我还停留在爱你的那一刻

所以  
我不会忘记你

# 等待

也许等待本身就是一种幸福  
如果是这样  
我愿意一辈子守候在最初相遇的地方  
所以  
我不会忘记你

巨比特  
粉红  
夜色

A man with dark hair, wearing a dark coat and a light-colored scarf, stands in front of a stone wall. Behind him is a large, leafless tree against a clear blue sky. The lighting is dramatic, with strong shadows.

*In My Life*

她是我生命中永远不能抹灭的美

后比得  
粉色  
夜

记得某年某日的星空下你曾依偎在我的怀里细数着星星  
这些 我都没有忘记  
所以 我也不会忘记你



我坐在空荡荡的旷野中看着飞鸟展翅远走

看着它带走了曾有的海誓山盟

可是

那些甜美的承诺早已深深地印在我的心中

所以 我不会忘记你



每当起风的日子我总是会不自觉地想起你 想起我们之间的一切 所以 我不会忘记你



在大阪过了一个百无聊赖的假期后  
我的心情突然变得有些低落

似乎还有一点{惆怅}

## 起点……终点。

现在想想似乎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那些人、那些事、还有那座充满回忆的城市。

2004年。夏。纪年。

### (一)

她说，回忆遗失在某个海边，从此深邃似海的瞳孔总在情感满月的时分涨潮；她说，邂逅在黎明和黑夜的交界，爱情就注定在梦与醒之间徘徊。回忆有时会让人感到痛楚吧，每当起风的日子我总是会不自觉的想起你，想起我们之间的一切，所以，我不会忘记你。

在大阪过了一个百无聊赖的假期后，我的心情突然变得有些低落，似乎还有一点惆怅，在春季的最后几天里我站在大阪的樱花树下看着樱花在空中漫天飞舞，好像沉淀在心里的某些东西也随着樱花一起飞出了心的最底层，几天过后伴随着残留花瓣的清香我踏上了回校的班机。

哈尔滨的夏天出奇的闷热，大大的太阳晒在头顶让人觉得异常烦躁，下了飞机便感觉到热热的空气扑面而来。林子楷戴着黑色的太阳镜等在出站口，我一出来他张开双臂便把我紧紧地抱了起来，这是他表达相思之情的特殊方式，而结果往往是我被抱得喘不过气来费力挣脱才得以逃命。林子楷一边帮我提行李一边抱怨说你小子要是再不回来我就给日本警方打越洋电话贴寻人启事了。这时我才猛然意识到学校开学已经两周了，而我还没有去系里报到呢，看来毕业档案上又要添上不良的一笔了。

不远处停着林子楷的那辆黑色奥迪，我把行李放进后备箱然后熟练地坐在副驾驶的位置上，正当我准备以我特有的方式对林子楷进行人身攻击以表达我想念之情的同时我发现车的后面还坐着个浓妆艳抹的女生，我以近乎于迷茫的表情回头向她微笑致意，可这位小姐却很高傲的对我面无表情，冷着一张脸，我心里一阵委屈，心想，装什么冰山啊，应该不是林子楷的女朋友吧，这小子天生缺少情商，至今还没有情窦初开，不可能在我走的这短短一个月里就谈恋爱了。正在我遐想之时，林子楷用手指把我的视线引回了前方，以特有的眼神告诉我说你老毛病又犯了，没错，我的老毛病就是见到漂亮的女孩子总回不过神儿来，有一种征服的欲望，不过从林子楷的表情看来他还不打算对这个突然出现的女生做出任何解释。

林子楷是我的好朋友，这小子特有钱，但人却特老实，就是不像其他很多有钱人那样特能放纵、特能张扬的那种老实。记得大一刚入学的时候，他开着这辆黑色奥迪车在学校里横冲直撞地进入了我的视线。当时我心想，这小子可真牛，开个会“跳舞”的车，后来在开全院大会的时候发现他和我一个学院还分到了同一个班级，再后来我们成为了好朋友时我才发现其实他的为人比他的车技稳重多了，他当时很不好意思地解释说其实他的车技不是很好，只是家里空出这辆车来没人开，闲着也是闲着，弄得我当时对他一阵翻白眼，心想中国的贫富差距怎么就这么大呀。林子楷的父亲是做房地产生意的，每年都不少赚钱，他的妈妈在他还小的时候得了乳腺癌去世了，所以他的爸爸对他特别溺爱，从小要什么就给他什么。

车子还没开到学校肖诗的电话就打进来了，看着她的头像在手机里闪来闪去，我无奈地冲林子楷摇了摇头，然后我接起电话，还没等我开口，肖诗在电话那头便嚷道：“阿泽，听小志说你今天回来，你到学校了吗？回来怎么也不通知我一声，我想死你了，快告诉我你瘦了还是胖了，在那边饮食还习惯吗？你现在在哪啊？什么时候到……”

我一听这话，鸡皮疙瘩起了一身，马上装作信号不好对着电话

“喂喂喂”一通装无辜，然后说了一句怎么听不到声音啊就把电话挂掉了，再听下去她的话会更多。

林子楷边开车边打趣道：“你这演技到香港够得金马奖的了，怎么肖妹妹对你还不放手啊？你的女朋友都换了N个了，我就纳闷了，为什么怎么换都轮不到她呢？”

我透过车上的镜子看了看后面那张冷若冰霜的美女的脸然后大声叹气说：“我也纳闷呢！”

回到了学校，到了寝室楼下，让我头痛的肖诗正和小志站在那一起等我，手里还拎了好多商场的购物袋。我下车后肖诗上来拉起我的手非要我跟她走，我可怜巴巴地冲着林子楷和小志狂眨眼睛向他们求救，可这俩人明显是把我当成透明人了，俩人有说有笑地拿着吃的和行李进了寝室楼，那热乎劲就好像他俩多长时间没见面似的。就这样，我被肖诗硬拉进了学校附近一个小酒吧。这个酒吧有个好听的名字叫做“醉中幻想”，大学的前三年我被肖诗连拉带拽、软磨硬泡的不知道来了多少次，目睹了一批又一批的有为青年在这里被酒精撂倒。但是令人费解的是肖诗每次带我来这里都不会让我喝酒，而是让我喝她亲手为我调制的“爱心橙汁”。大学以前我很少喝橙汁，尤其是速溶的那种，但我发誓她给我喝的橙汁是我这辈子喝到的最难喝的东西，那种奇怪的味道让我喝进嘴里苦不堪言，就像它本身的颜色一样很让人难以琢磨。我曾经问过肖诗这么特别的橙汁是怎么调制出来的，可她每次都对我打哑谜，至今我也不知道这其中的原料是什么。然而这一喝就是三年，在这三年里我每周至少要喝一次，也慢慢地习惯了这种难言的味道。今天也不例外，肖诗从吧台端出那杯橙汁对我说：“怀念吧？幸福去吧你，除了你谁还能有这种待遇。”我心想，除了我谁还能被这么虐待。肖诗放下杯子说：“阿泽，走了一个月在那边有没有想我，没做什么对不起我的事吧？”她这一问我刚喝进嘴的橙汁差点没喷出来。

“你别总把我们弄得像情侣一样好不好？你又不是我什么人为什

么要想着你？”

“再说，我做什么事和你有什么关系……”

“那你就把我当做你什么人就好了。”

“你怎么那么烦？”

“可是……阿泽，你知道的……”肖诗的语气突然变得很深情。我知道她接下来要说什么。

“可是什么？现在这样不是很好吗？我什么也不想听。”

“可是三年了，难道你就……”

我最讨厌的就是女孩子在我面前说这些软绵绵的话，在我的记忆里，我似乎只爱听一个人在我耳边私语，但已经是很早以前的事了，我想我的心累了，对这样的话异常排斥。

我对肖诗说：“林子楷他们还在学校等我，我先走了。”然后我起身离开了酒吧。

我和肖诗每次都是这样，在一起谈不到几句我心里就会烦得很，她的话很多，多到让我假如再多听一句话就会崩溃。她会对我说一些得不到但是特别想拥有的缠绵的话，她还会对我说一些听起来很伤感的句子，这些都是我从很久以前就不愿再听到的，所以我会烦，与其说我会烦，不如说我更愿意选择去逃避。

肖诗并不漂亮，我也不会把她与可爱联系在一起，但她身上却有一种其他女生都不具备的气质与感觉，也可能是一种持久的韧劲吧。遥记大一刚入学那年，我从一个文静的孩子变成了现在这个风流倜傥的模样，收到了不少女孩子的情书和求爱短信，肖诗也是其中一个，那时我对她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印象，只记得她经常会穿着粉红色的衣服出现在我的面前。然而三年的时间我身边换了不少的女生，当初给我写情书和发短信没有被我纳入“囊中”的女生也已经依偎在自己的男朋友怀里开始爱情跋涉了，可只有肖诗至今还执着而固执地守在我的身边并且坚持了下来。一晃已经三年了，就像林子楷说的那样，为什么我换来换去还是换不到肖诗？其实我自己也说不清楚，也

许我并不愿意去伤害她吧，我是一个不相信爱情也是一个不再需要爱情的人。我把大学以来的所有这一切都当做一场梦来看待，可我不愿意把肖诗从现实带进这场没有始终的游戏中来。

从酒吧出来我去超市买了包香烟，钱夹里楚姗的照片还静静地躺在那里，回忆被蒙上了一层茶色，她还是那种浅浅的微笑，然而很多事情却已经物是人非。

## (二)

陌生的城市淋湿的夜，听不懂的语言喧哗过街，把身上的铜板换杯叫做“忧郁”的咖啡，这样的夜里我习惯失眠地守候，望着满天的星星，这样寂寥的夜里你是否如我一样也在失眠？记得某年某月某日的星空下你曾依偎在我的怀里默默地细数着星星，这些，我都没有忘记，所以，我也不会忘记你。

晚上的时候林子楷在酒店订好了位子给我接风，我和小志还有板砖按照约定时间来到了饭店。在那里等候多时还不见林子楷的人，看来时间真能改变一个人，我走了一个月，他守时的好习惯也跟着时间溜走了。正当我们捂着肚子在心里问候林子楷的时候，这小子牵着白天那个美女姗姗来迟，我一看这架势，心想不好，林子楷的初恋“交代”出去了。

林子楷进来连声道歉，说自己女朋友因为晚上临时有点事所以来晚了，接着向我们郑重地介绍了那位冰山美人，“我的女朋友，白雪冰，因为才刚刚确立关系所以之前还没来得及向各位说明。”

然后林子楷接连向那位白小姐悉数介绍我们。我这仔细一打量，白小姐还是冷着她那一张脸，真是人如其名，白雪冰，没错，她的脸在灯光的照耀下越发惨白，像一个白血病患者，我暗自偷乐，真不知道

她的父母怎么给她起的名，真是绝了。

身边突然出现一个陌生的女子和我们一起吃饭大家都不太习惯，以往那种硬朗的喝酒作风锐减，林子楷更是拼命地给她夹菜，白雪冰小姐仍然在那装冰山不开口说话，我估计她是满嘴金牙，生怕一张口不小心哪颗金牙掉出来就得不偿失了。就在这时板砖在那按耐不住了，端起酒杯站起来非要和白雪冰喝一杯，白雪冰不吭声冲着林子楷使眼色，没想到林子楷竟用同样的眼神回递给了白雪冰，气得白雪冰直翻白眼，弄得我差点控制不住笑出来，看来林子楷刚刚初恋，涉世未深还不能充分领会白雪冰的意思，小志在一旁直掐我，生怕我把气氛搞砸了。可是以板砖的脾气只要他端起酒杯想和你喝一杯，你不喝是绝对不行的。就在双方僵持过程中，白雪冰终于开口说话了：“我不会喝酒，你这人怎么回事啊？”

板砖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句话显然弄没“电”了，血红着眼不知该说什么。

就在这时林子楷终于站起来拿起白雪冰的酒杯对板砖说：“她真的不会喝酒，我替她喝。”说完和板砖碰了一下杯然后一饮而尽。板砖一看有个台阶给自己下也就没再坚持，猛一扬头一杯酒立刻见了底。

我心想，林子楷你找的什么人啊，眼看着自己的哥们被一女生素要，不过为了林子楷的面子着想我还是想尽量缓解一下刚才比较尴尬的气氛，于是我对白雪冰说，“你的名字真是好听，又有雪，又有冰，银装素裹的，听起来就凉快，想必白小姐一定是在冬天出生的吧？真有纪念意义。”

白雪冰倒也装得深沉，慢条斯理很有礼貌地回答我说，“对不起，我是在夏天出生的，热得很。”

这时板砖又冒出一句话气得她的脸更加惨白，板砖说：“敢情是自娱自乐，大热天的，自己给自己起名降温啊！”听完这话我一嘴的菜顿时全喷了出去。

自从那顿饭以后我对板砖的看法真是五体投地啊。我觉得板砖

的口才真是好得可以,怎么以前就没发现这个人才呢。板砖是个北京人,原名不叫板砖,这听起来像废话,谁的名字也不会这么叫,他本人长得人高马大,是个典型的肌肉男。板砖特别爱打架,其实他的本质一点也不坏,只是他对朋友特别仗义,不容许自己的朋友受半点欺负,所以每次朋友有难他都会第一个挺身而出,这种重情重义的性格既是他的优点也是他的缺点。板砖这个名字的由来还要追忆到一次事件,当时板砖和一个人发生争执,结果对方扔过来一块板砖,“板砖”两眼一黑便不省人世了,等我们得此“噩耗”赶往医院时却被告知板砖被送到了泌尿科的病房,这下我们全傻了,心里合计难不成板砖被打到了男人的重要部位才会被送此病房,我们越想越不对劲,心想完了,看来板砖是无望再做男人了,等我们到了病房见到板砖的第一句话就是让他安心养病,并对他说别愁,不行咱以后领养一个。此话说完,板砖哭笑不得,直捂着下处大骂我们不是人,都这样了还过来气他。后来我们才弄明白,原来“板砖”只是被那块飞来的板砖擦破了点皮,并无大碍,只是当时他太过于冲动,被气得够呛,一不小心牵到了小肠,得了小肠疝气,所以才被抬到了泌尿科,于是此事一传十,十传百,越传越精炼,到了最后的版本就是他被一板砖给送到了泌尿科,把中间的过程全都给省略了,后来大家都在猜想这块板砖的神奇性,等到出院的那天,“板砖”已经成了他的代号。

交了学年论文接下来的日子我就显得无事做了,好多同学选择了考研,还有许多人在为了工作而忙碌,而我属于这两者之外,不需要为任何事操心。无聊的时候总会怀念过去的三年,那时我和林子楷总会在夕阳西下的时候爬上寝室的顶楼躺在天台上去看日落,那种感觉真的很美妙,每到那时我都会觉得自己距离夕阳很近,仿佛一伸手就会触摸得到,有时都会觉得自己已经被融化在那火一样的情景中,感觉到前所未有的温暖。我们还会在阳光好的午后骑着单车在校园里飞驰,并不时向路边的美女猛吹口哨,我们也会在有雨的夜晚畅

谈心中尚存的那些理想。有时我也会心血来潮，拽着突然出现在我视线里的肖诗踏上一辆不知起点和终点的公交车，然后任它载着我们去向任何一个陌生的地方，在这个夏日慵懒的午后又会不自觉地回想起这一切。

### (三)

我以为对你已经沒有依赖，再次相遇才知道还有爱。地铁站里交错的喜悦和无奈，再看一眼就会望穿彼此的关怀。在爱的国度里我像瞎了自己的双眼，躲在无人的角落里低头啜泣。眼泪，也许是对思念最好的方程解。裤袋里的淡紫色手帕还在，还记得吗？我就是用它轻轻擦去你脸颊上的泪痕，所以，我不会忘记你。

我是个中日混血，我的爷爷是日本人，这就是为什么我每次都会选择去日本度假的原因。大学里的每个寒暑假我基本都会去日本，我的爷爷住在大阪，我喜欢那里的樱花。每到春季，灿烂的樱花都会竞相绽放，伴随着淡淡的清香在天空中轻轻飞舞。我喜欢收集樱花的花瓣，每次去日本我都会收集好多，然后把它们带回来放在我的书房里晾干，我会在心情好的时候抓起大把大把的花瓣把它们抛向空中，看着它们一片片呈螺旋状飘落下来，仿佛在樱花飘落的那一瞬间，幸福从天而降。

四分之一，是四分之一的日本血统让我的性格充满了矛盾的双重性，我有时特别喜欢安静，有时又会折腾个不停，可能更多的是充满了叛逆性，还有一点不安分性。我有很多的女朋友，不是女的朋友，是女朋友，然而我所需要的却不是爱情。我经历过生离死别的爱情，从那以后我就不再敢去触碰爱情这两个字。

日子还在一天一天地度过。林子楷和白雪冰还腻腻地粘在一起。